



## 四川省政协原主席李崇禧涉嫌受贿案被提起公诉

最高人民检察院17日消息,四川省政协原党组书记、主席李崇禧涉嫌受贿一案,经最高检指定,由江西省人民检察院侦查终结后移送江西省南昌市人民检察

院审查起诉。近日,江西省南昌市人民检察院已向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检察机关在审查起诉阶段,依法告知了被告人李崇禧享有的

诉讼权利,并讯问了被告人李崇禧,听取了辩护人的意见。江西省南昌市人民检察院起诉书指控:被告人李崇禧利用其担任中共四川省委副书记、省纪委书

记,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书记等职务上的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非法收受他人巨额财物,依法应当以受贿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据新华社

## 湖北省政协原副主席陈柏槐被判17年

### 给国家造成经济损失6.1亿余元

17日,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开宣判湖北省政协原副主席陈柏槐滥用职权、受贿一案,认定被告人陈柏槐滥用职权罪,判处有期徒刑8年,犯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12年,并处没收个人财产人民币30万元,决定执行有期徒刑17年,并处没收个人财产人民币30万元。

法院经审理查明,2004年至2008年,被告人陈柏槐在担任湖北省农业厅党组书记、厅长期间,违反国有资产管理有关规定,擅自决定将下属单位湖北省畜禽育种中心国家划拨的畜牧科研用地非法转让用于经营性开发,并弄虚作假帮助受让方竞得土地使用权,给国家造成经济损失人民币6.1亿余元。

根据法院查明的事实,2003年11月至2013年8、9月间,陈柏槐利用担任湖北省农业厅党组书记、厅长、湖北省政协副主席等职务上的便利,为武汉佳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泰然公司等单位和个人在土地转让、项目开发、企业经营、工程招标等方面提供帮助,直接或通过其亲属多次非法收受上述单位和个人给予的财物共计折合人民币283万余元。 据新华社

## 北京门头沟原区长 京能集团原董事长 被双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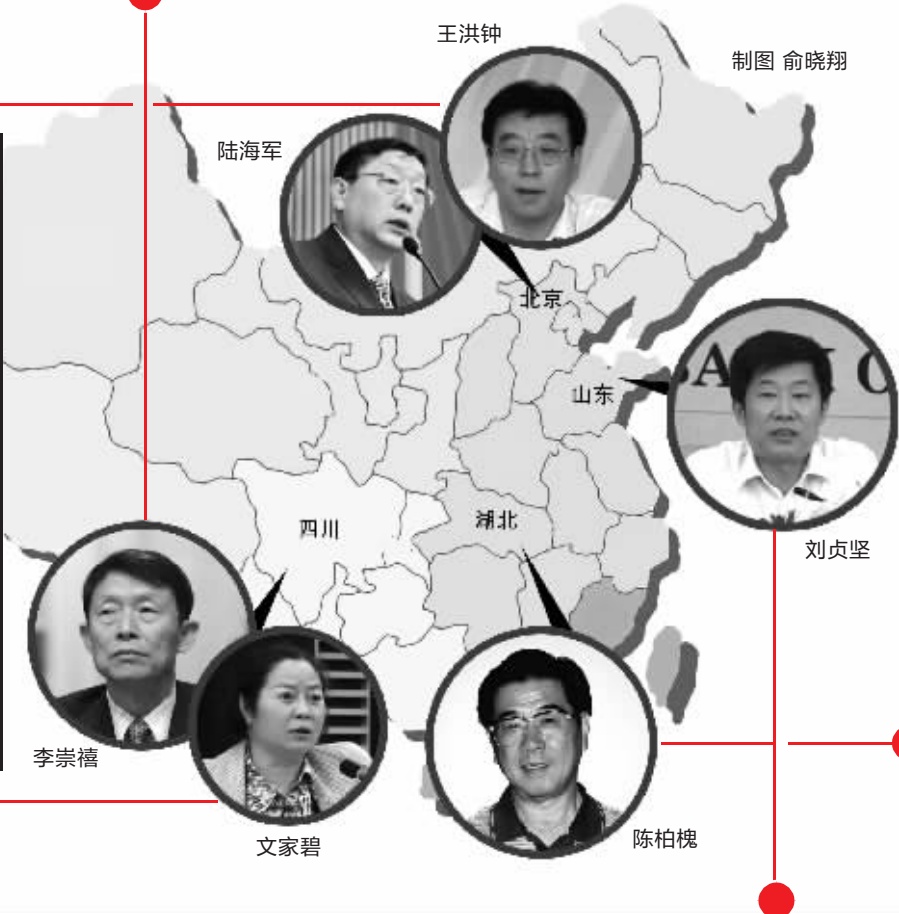
北京市纪委17日在其官方网站通报两名厅级干部被双开。

据纪委介绍,北京市门头沟区原区长王洪钟、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党委书记、董事长陆海军,利用职务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收受巨额贿赂,分别被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据新华社

## 四川省红十字会原巡视员 文家碧被开除党籍

四川省纪委17日通报,日前,四川省纪委对省红十字会原巡视员文家碧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了立案审查。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规定,经四川省纪委审议并报四川省委批准,决定给予文家碧开除党籍处分。 据新华社

# 重拳反腐



## “卖官夫妻店”“诚信”经营日进万金

### 山东菏泽市委原常委、统战部原部长刘贞坚受贿近九成来自下属



5年受贿116次,总额858万余元,其中收受41名下属买官贿赂739万余元,占其受贿总数的86%。15日,中共菏泽市委原常委、统战部原部长刘贞坚受贿案由潍坊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公开宣判。法院经审理查明,刘贞坚犯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扣押在案赃款人民币333万元依法予以没收,上缴国库,其余赃款525.1579万元继续追缴。



漫画:“合营” 新华社发 徐骏 作

### 疯狂 18个乡镇党委书记,仅1人没送钱

1962年出生的刘贞坚是山东省高唐县姜店乡八刘村人。2006年以来,他先后任巨野县委书记,菏泽市政府副市长,菏泽市委常委,统战部副部长。在任巨野县委书记期间,刘贞坚开始收钱卖官。在他主政巨野县后期,一些干部不再

用心工作,而是一心忙于送钱跑官,个别干部对买官的痴迷到了近乎疯狂的地步,严重破坏了当地的生态。向刘贞坚买官的干部中,有副局级干部7人,县直部门一把手10人。巨野18个乡镇党委书记中,只有1人没给刘贞坚行贿送钱。

### 法则 卖官“生意”讲“诚信”日进万金

刘贞坚收钱,主要收党政干部的钱,尽量避免收企业老板的钱。他觉得收党政干部的钱更保险,不会检举揭发自己。而刘贞坚的落网,却正是因为他一度认为最安全、最可靠的两名领导干部被案发。

为确保安全,刘贞坚精心挑选那些各方面表现尚可,有可能被提拔的干部作为敛财对象。他还有一套“诚信”法则:事办不成不收钱,收了钱一定要办成事。对那些收了钱没办成事的,他还会想方设法进行“补偿”。正是因为这种“高度诚

信”,有些干部对刘贞坚的办事能力深信不疑,刘贞坚的“生意”越做越大。他抱着侥幸心理,认为自己在县里一言九鼎,这种交易神不知鬼不觉。

从刘贞坚在2007年到2011年每年收受贿赂的轨迹中,不难看出他的“胃口”越来越大:2007年,收受10万元;2008年,62.9万元;2009年,87.5万元;2010年,227.4万元;在即将调离巨野县、到菏泽市任职的2011年,受贿金额竟高达473.9万元,平均每天1.3万元,可谓“日进万金”。

### “默契” 台前幕后经营“卖官夫妻店”

巨野官场流传着“想办事、找大嫂”的说法,这个“大嫂”指刘贞坚的妻子江某某。1962年出生的江某某曾任菏泽市公安局机关党委副书记、巨野县公安局挂职副局长。她与刘贞坚共谋共食,成了一个不折不扣的“贪内助”。

江某某“特别享受当县委书记夫人的感觉”,对于干部行贿,她不仅来者不拒,有时甚至还索贿。刘贞坚前脚找干部谈了话,暗示提拔,后脚江某某就去找这名干部要钱,称“困难很大,书记需要跟上面沟通”。

刘贞坚和江某某一个台前、一个幕后,一个卖官、一个敛财,开起了“卖官夫妻店”。刘贞坚任巨野县委书记时,多次在各种会议上讲要对干部进行大交流、大调整,且声称是“历史上调整面最大的一次”。而江某某则利用各种场合向外界透露人事调整信息,她时常有意无意地放出口风,例如,对一些干部说“最近要调整干部了,书记对你评价不错,你得好好表现啊”等等,让这些干部感到自己升迁有望,而为

了早被提拔,就给江某某行贿。

因贪污及挪用公款罪已被判处有期徒刑17年6个月的巨野县田桥镇原党委书记孔庆国,6次通过江某某向刘贞坚行贿111万元。孔庆国想调到一个“油水大”的乡镇,曾带着3万元现金到刘贞坚办公室,被刘贞坚拒绝。他了解到江某某爱打羽毛球,就摸准时间,在羽毛球场附近蹲点等候江某某。敲开了江某某这扇“门”,孔庆国很快由镇长调为镇党委书记。为了能晋升副县级,2010年下半年,孔庆国又送给江某某一个“大礼包”。这次孔庆国把钱装在一个运动包里边,见到江某某就向她要车钥匙,说嫂子有点东西我给你放车里。不过这一次由于推荐票较少,孔庆国未能如愿。刘贞坚本想把钱退还,但孔庆国坚决不要。因为当时刘贞坚已准备调到菏泽市,他要买一个“绩优股”。

在刘贞坚的“卖官所得”中,除了两笔10万元以外,其余都是通过江某某收的。江某某也因此受到法纪的严惩。

### 贪婪 县财政当自家钱袋

办案人员介绍,刘贞坚家钱成习惯,县财政的钱就像自己的钱袋子一样,只要有发票,就拿去报销。

在他眼里边,各种财政纪律、各项监督制度都形同虚设,他没有放在眼里,更没有放在心里。

办案人员在巨野县委查账时,发现刘贞坚报销的多笔发票用途不明,而刘贞坚本人也不能给出合理解释。

对于不能在财政报销的单据,刘贞坚就找企业报销。一家公司负责人反映,刘贞坚曾拿去一查发票说是办公用品,需要企业给处理。这些发票数额较大,且是家具、影视器材、眼镜什么的。“我们比较为难。但刘贞坚又多次打电话催,拖了4个月只好给他处理了”。

据了解,目前,刘贞坚案涉及的行贿买官人员已全部受到党纪国法的严肃追究。

据新华社新媒体专电